

证券代码：874495

证券简称：永大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概况

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公司 2025 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已取得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的名义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各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表决与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票数为 7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公司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进一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权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